

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智慧仓储工作站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BJJZ-AH-2025032

招标人：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市建壮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1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38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4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4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7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智慧仓储工作站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https://login.ah.gov.cn/user-login/#/logi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07月21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BJJZ-AH-2025032

2. 项目名称：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智慧仓储工作站采购项目

3. 预算金额：50万元

4. 最高限价：50万元

5. 采购需求：对学院现有实训室所使用的设备已经老旧，对实训室通过软硬件结合的方式可以将现有实训室进行改造、升级。引入自动化设备与智能管理系统，打造学、训、评、培一体化综合实训室。详见招标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06月24日-2025年07月01日，每天8:3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3. 方式：供应商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https://www.ccgp-anhui.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须持有电子交易系统兼容的数字证书，详情参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电子交易系统学习专题-供应商-操作手册”。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5年7月21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红枫路7号富邻广场A座15楼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2.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北京市建壮咨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网上发布。

3.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安徽省新桥国际产业园寿州大道 16 号

联系方式：陈老师、15155143640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市建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红枫路 7 号富邻广场 A 座 15 楼

联系人：周工、郑工

电话：0551-63535715，15256001880，1338560988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3.1	招标人	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3.2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市建壮咨询有限公司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安徽省财政厅
3.4.4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
3.4.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3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考察
8.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同报名截止时间
9.1	包别划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分为 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_____
13.1	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收取
14.1	投标有效期	__120__ 日历日
15.1	投标文件要求	<p>1、投标文件纸质版：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密封提交（前后不一致）；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开密封提交。</p> <p>2、投标文件电子版： <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u>投标文件全部内容</u> 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word 版（无需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u>1 份</u>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u>限 U 盘（随投标文件正本封装）</u></p> <p>注：投标文件全本附页码，只接受 A4 大小的版本，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p>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	投标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参加投标会议，并出示授权委托书、有效身份证原件，以便投标会议上证明其身份。
16.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8.1	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0.3	核心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
22.2	评标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22.3 ¹	报价扣除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u>10%</u> 。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u>同小型和微型企业</u>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u>同小型和微型企业</u> 。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u>∟</u> 。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u>∟</u> 。
26.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1-3 名
26.2	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确定
28.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	(1) <u>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u> ； (2) <u>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u> ； (3) <u>投标业绩承诺函</u> ；（如有） (4) <u>中小企业声明函</u> ；（如有） (5) <u>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u> ；（如有） (6) <u>招标文件中规定进行公示的其他内容</u> 。（如有）
29.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书面 <input type="checkbox"/> 数据电文
30.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自行登录登录发布媒介查看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现场告知
31.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免收 <input type="checkbox"/> 合同价的 <u>2.5</u> % <input type="checkbox"/> 定额收取：人民币 <u> </u> 元 (2) 支付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转账/电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汇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函 （含电子保函） (3) 收取单位：招标人

		<p>(4) 退还时间：验收合格后及时退还</p> <p>注意事项：</p> <p>(1) 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p> <p>(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招标人。</p>																												
32.1 ²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开时间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33.1	中标服务费	<p>以中标价为取费依据。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标准的60%计取（如中标服务费额计费不足1000元，按照1000元收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中标金额（万元）</th> <th>货物</th> <th>服务</th> <th>工程</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d>0.25%</td> <td>0.3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25%</td> <td>0.1%</td> <td>0.2%</td> </tr> <tr> <td>10000-50000</td> <td>0.05%</td> <td>0.05%</td> <td>0.05%</td> </tr> </tbody> </table>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36.4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p>递交方式（任选其一）：</p> <p>(1) <u>书面形式递交</u></p> <p>(2) <u>通过电子邮箱递交</u></p> <p>接收部门：<u>北京市建壮咨询有限公司</u></p> <p>联系电话：<u>0551-63535715</u></p> <p>通讯地址：<u>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红枫路7号富邻广场A座15楼</u></p> <p>电子邮箱：<u>3653610893@qq.com</u></p>																												
37	其他内容																													
37.1	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约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2	社保证明材料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式之一（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扫描件）：																												

		<p>(1) 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p> <p>(2) 社保局的书面证明材料；</p> <p>(3) 经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与投标人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保，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p> <p>(4) 参与投标的院校，社保证明可以用以下任意一种：</p> <p>① 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教师证（须为本单位人员）；</p> <p>② 医保证明材料。</p> <p>(5) 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p> <p>(6) 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即可。</p>
37.3	本项目提供的其他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图纸 <input type="checkbox"/> 光盘 <input type="checkbox"/> ___
37.4	重要提示	<p>(1)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p> <p>(2)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p> <p>(3) 中标人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由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p> <p>(4) 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p>

37.5	解释权	<p>(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p> <p>(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p> <p>(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p> <p>(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p> <p>(5)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	-----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货物项目采购。

2. 定义

2.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2 时限（年份、月份等）计算：系指从开标之日向前追溯 X 年/月（“X”为“一”及以后整数）起算。

3.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3.1 招标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招标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本项目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投标人：是指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3.4.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供应商。

3.4.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招标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4.3 以招标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4.4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4.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非中小企业制造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3.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5.3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3.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3.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资格**。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资金来源

4.1 本项目的招标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4.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邀请**。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6. 适用法律

本项目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7.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7.3 现场考察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原则上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5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8.2 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8.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招标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9.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货物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

标准。

9.4 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10.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1.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1.1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1.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1.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需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1.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1.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复制。

11.4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2.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3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4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6 招标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因特殊原因，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制作

15.1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装订成册，修改处应加盖公章。

15.2 投标人应填写全称，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在凡规定签字或签章处逐一签字或签章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15.3 投标文件的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电子版本一份 。并在每份文件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5.4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15.5 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或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理解认定。

15.6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未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无效**。

16.3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须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名称、编号、投标人名称等内容。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装入两个文件袋内加以密封并在每一封贴处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应提供 U 盘，含全部投标文件的电子版内容，U 盘应与投标文件正本密封在同一文件袋中。

17.2 外层的文件袋上应写明：

- (1) 项目名称；
- (2) 项目编号；
- (3) 招标人；
- (4) 投标人名称及其地址；

17.3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中注明的递交时间和地址递交。

17.4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5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 15 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17.6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18. 开标

18.1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8.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递交。

18.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8.4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9.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0.2 款规定处理。

20.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20.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0.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 投标无效

21.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

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21.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 比较与评价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22.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

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3.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 保密要求

24.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5.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5.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6.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招标人确定中标人。

26.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招标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8. 中标结果公告

28.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8.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hefei.gov.cn>）、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http://ggzy.ah.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ggzy.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8.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招标人及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9. 中标通知书

29.1 招标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告知中标结果

30.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1. 履约保证金

31.1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32. 签订合同

32.1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开。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招标人可依法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 中标服务费

33.1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34. 廉洁自律规定

34.1 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招标代理业务，不得与招标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4.2 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招标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招标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5.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招标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提

出质疑。

36.2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6.3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6.4 招标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通过邮箱递交方式。

3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下列采购需求中：

(1) 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招标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 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4. 如招标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收到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项目验收完成后，收到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60%，一年质保款 10%。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招标人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
5	免费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6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二、项目概况

随着数字行业的快速发展，尤其是数字技术的日新月异，对于传统仓储实训室的建设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当前，学院的实训室所使用的设备已经明显老旧，无法满足现代智慧化教学的需求，因此，对实训室设备进行更换和升级已经迫在眉睫。

实验室需要引入一系列高度先进且符合国家政策导向的自动化设备与智能管理系统，标志着实验室在数字化领域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同时，引入的设备需要是实体企业中运用最多、最广、最先进的企业级设备，通过软硬件结合的方式可以将现有实训室进行改造、升级。分区设立不同教学模块、教学场景，打造学、训、评、培一体化综合实训室，项目预算 50 万元。同时为丰富人才培养需求，学院需要打造企业导师即兼职教师，主要从本专业相关行业企业的高技能人才中聘任，企业导师应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企业导师需要了解教育教学规律，能承担专业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指导和学生职业发展规划指导等专业教学任务的人员，要求供应商后期配合学校指派企业导师到学校开展与此次采购货物相关的相关教学任务，共同培养学生对于搬运机器人及配套设备的使用，包括智慧仓规划、智慧仓运维、智慧仓实施、智慧仓运营等内容。

三、货物需求

1、货物指标重要性表述

标识重要性	标识符号	代表意思
关键性指标项	★	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重要指标项	■	评分项，每满足一项得 1 分
一般指标项	●	评分项，每满足一项得 0.5 分
无标识项		无标识项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作为基础指标，必须满足或优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承诺无标识项技术参数及要求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如履约验收期间所投产品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采购人有权追究违约责任，中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承诺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相应承诺或承诺的内容不满足要求的，投标无效。

2、货物指标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备注
1	潜伏式搬运机器人	一、设备参数 1. 自重：≤135KG 2. 车体高度：≤245MM 3. 额定负载：≥800KG 4. 顶升高度：≥58MM 5. 空载速度：≤2.1M/S 6. 满载速度：≤1.5M/S 7. 导航方式：二维码+IMU 8. 定位精度：±10MM 9. 停止精度：±5MM 10. 电池类型：磷酸铁锂 11. 电池容量：51.2V/24AH 12. 额定续航：≥6H 13. 电池寿命：≥1500（完全充放电） 14. 过沟能力：≤35MM 15. 过坎能力：≤10MM 过坡能力：3°（10M） 16. 驱动方式：双轮差速，支持原地旋转 17. 供电方式：自主充电 18. 控制方式：支持自动、手动、遥控等操作 19. 通信方式：WIFI 20. 负载方式：潜入式顶升 21. 人机交互：按键+声光+遥控 安全防护：激光、防撞条、急停 22. 使用温度：-10-45℃ 23. 含配套机器人使用的客户端设备。	1 台	工业	

		<p>二、资源包参数</p> <p>包含工业机器人相关资源包</p> <p>●1. 至少包含工业机器人在物流领域的应用探究及应用关键技术探究，视频资源不少于3个，关于无人仓分拣中心中心学习内容介绍，总体不少于5条学习视频；（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2. 资源包支撑的平台支持需支持班级建立、线上授课、学生签到等功能，支持学习成果统计分析功能，可进行作业测验、学习时长、资源数量等统计分析。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2	线性搬运机器人	<p>一、设备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重：≤150KG 2. 车体高度：约 500MM 3. 额定负载：≥800KG 4. 空载速度：≤2.1M/S 5. 满载速度：≤1.5M/S 6. 导航方式：二维码+IMU 7. 定位精度：±10MM 8. 停止精度：±5MM 9. 电池类型：磷酸铁锂 10. 电池容量：51.2V/24AH 11. 额定续航：≥6H 12. 电池寿命：≥1500（完全充放电） 13. 过沟能力：≤35MM 14. 过坎能力：≤10MM 过坡能力：3°（10M） 15. 驱动方式：双轮差速，支持原地旋转 16. 供电方式：自主充电 17. 控制方式：支持自动、手动、遥控等操作 18. 通信方式：WIFI 19. 负载方式：潜入式顶升 20. 人机交互：按键+声光+遥控 安全防护：激光、防撞条、急停 21. 使用温度：-10-45℃ 22. 含机器人使用操作操作端 	1台	工业	
3	机器人调度软件	<p>（一）系统组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设备管理：设备添加删除、设备接入。 2、任务执行：根据任务优先级、设备情况、站点任务等情况执行上游下发和系统自动生成的 	1套	工业	

		<p>任务。</p> <p>3、导航规划：全局导航、热点检测、实时规划、拥堵解环。</p> <p>4、调度策略：设备控制策略、运力分配策略、站点策略、充电策略、休息策略、容器跨子图接驳策略。</p> <p>5、实时监控：设备状态监控、导航路径监控、任务执行监控。</p> <p>6、异常处理：异常报警、链接异常自愈、指令异常自愈。</p> <p>7、模拟仿真：仿真环境搭建、设备模拟仿真、任务执行仿真、仿真结果展现。</p> <p>8、地图管理：地图导入、地图更新、设备地图同步下发。</p> <p>（二）功能要求</p> <p>1、调度软件对接入设备进行管理，对设备心跳处理，设备控制指令的下发。</p> <p>2、调度软件将协调设备之间传输的控制，同时对任务的状态与上位系统同步。</p> <p>3、调度软件将严格根据上位系统的路径指示及上位系统预先确定的优先级和顺序进行运送控制。</p> <p>4、调度软件将设备故障及时告警，同时针对一些异常可系统自愈。</p> <p>5、调度软件对设备上的物流运输情况，以及设备的控制将以可视化的形式反映给用户。</p> <p>6、调度软件将记录在物流搬运过程中所发生的所有节点信息，同时将上位系统所需要的节点信息进行实时上传交互，而在交换过程中的命令，通知和报文都将以数据库形式存放于调度软件系统中。</p> <p>7、调度软件系统中设备和上位系统之间的接口定义待双方需求分析后确认，此次技术文件不包含此部分内容。</p> <p>（三）接口概述</p> <p>1、设备移动接口：指定设备从 A 点移动到 B 点。</p> <p>2、容器搬运接口：指定容器从 A 点搬运到 B 点。支持批量任务、任务暂停、任务取消。</p> <p>3、设备管理接口：设备查询、添加删除设备、设备锁定、设备暂停。</p> <p>4、容器管理接口：容器查询、添加删除容器、容器位置变更。</p> <p>5、站点管理接口：站点查询。</p> <p>（四）系统管理</p>			
--	--	--	--	--	--

		<p>1、权限管理：各功能模块具有自己的权限限制，有操作权限的人员才能操作相应的模块。系统提供许可认证，并记录每一用户的活动。</p> <p>2、可用于展示仓库设备概要信息及子仓设备概要信息并提供子仓地图更新功能。</p> <p>●3、实时监控：展示现场生产的可视化实时界面，包括地图布局,设备监控,设备控制,容器监控,任务监控,路况监控,交通管制。(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 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 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电子投标文件)</p> <p>4、设备管理：维护设备包括添加,占用,释放,运行,暂停,注销,删除。</p> <p>5、任务管理：监控设备的任务详情,包括任务编号,任务类型,任务状态,设备编号,容器编号,任务下发时间段,失败原因等。</p> <p>●6、资源管理：管理仓库的容器规格,容器,运力组,区域,站点等信息。(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 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 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电子投标文件)</p> <p>7、实施调试：调试设备,包括设备参数。</p> <p>8、系统配置：配置导航设备的充电策略。</p> <p>(五) 适配系统</p> <p>1、必须适配 LINUX 系统。</p> <p>(六) 含机器人适配的服务终端</p>			
4	自动充电桩	<p>1.输入电压：AC220V 50-60HZ 输出电压：DC38-60V。</p> <p>2.输出电流：3-45A。</p> <p>3.充电口连接寿命：≥20000 次。</p> <p>4.噪音：≤70DB。</p> <p>5.使用环境温度：-20—45° C。</p>	2 台	工业	
5	存储货架	<p>1.货架尺寸：长约 880-900MM,宽约 880-900MM,高约 1800-1900MM。</p> <p>2.货架类型：≥5 层（双面拣选）。</p> <p>3.钢管规格：≥40*40*1MM 。</p> <p>4.纸箱：≥10 个纸箱或料箱位。</p> <p>5.货架及托具的角钢厚度：≥1.5MM。</p> <p>6.表面喷涂处理。</p> <p>7.所有部件加工后打磨毛刺、无裂缝、无伤痕。</p> <p>8.所有焊接件,焊接牢固,焊痕光滑、平整。</p>	4 组	工业	
6	流利货架	<p>1.规格：约 1500×1000×1900mm, 2 组。</p> <p>2.层数：二层横梁。</p> <p>3.材质：优质钢材+静电喷塑。</p> <p>4.承重：≥50kg。</p>	1 组	工业	

		5. 适用容器尺寸：外径约 410*310*150mm。 6. 每层三排流利链；倾斜角度可调整，标准为 5 度左右。前端可安装电子标签辅助拣货设备。 7. 配套 3000×500×750mm 左右无动力滚筒。			
7	电子标签	含 1 套控制器、完成器、和显示器，12 片电子标签以及配套辅助材料等。1. 3 位数 7 段 LED 显示；至少 1 个确认按钮及 1 个功能键，含指示灯。 2. 电压 / 电流：DC12V / 100MA。 3. 工作温度：0℃-40℃。 4. 防护等级：≥IP53。 5. 配 2 片电子标签备用（每套电子标签数量合计 14 片）。 6. 含电子标签控制端	1 套	工业	
8	智能手持终端	1. CPU：≥CORTEX™-A53 八核 1.8GHZ 2. 操作系统：≥ANDROID9.0 3. RAM：≥3GB 4. ROM：≥16GB 5. MICRO SD CARD, 最大兼容 32G，支持 USB2.0, HIGHSPEED，支持 OTG 6. 键盘：31 键，LED 透光（主键盘按键带背光） 7. 显示屏幕：4 英寸工业级耐低温电容式触摸屏，支持戴手套/带水触摸 ●8. 电池：≥6000 毫安，可拆卸 3.7V 锂离子充电电池（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9. 内置扬声器，内置麦克风 10. 防水防尘工业等级：IP65 11. 最大分辨率：3264 *2448（拍照），1080P 60FPS（摄像）自动对焦 1300 万像素 12. 通讯协议：IEEE 802.11A/B/G/N/AC（2.4G/5G 双频 WIFI） 13. 含备用电池及充电底座一套	2 台	工业	
9	智慧生产物流管控系统	一、技术要求 1. 系统采用 B/S 架构，易于升级和维护，便于数据的管理并能充分保证数据的安全； 2. 系统采用稳定的 J2EE 体系三层架构，可靠的业务模块和组装等技术手段，充分保证系统的运行稳定、可靠、高效性； 3. 在界面展示、网络传输、业务逻辑处理等多个层面保证系统的效率； 4. 简单易用，界面统一、整洁、操作灵活方便； 5. 系统支持 SAAS 化部署，减少服务器等硬件基	1 套	工业	

		<p>础设备采购成本，同时能够同步使用最新升级版软件。</p> <p>二、功能要求</p> <p>智慧生产物流管控系统包括生产管理、生产模拟系统、物流管理和手持系统四大子系统。</p> <p>1、生产管理</p> <p>系统包含 BOM 数据、工艺流程、生产工序、排产计划等功能。可对 BOM 管理、生产工艺、工序等信息进行配置，通过排产计划下达，实现智能生产运行。</p> <p>(1) 系统需包含产品管理功能，可对产品的基本信息进行配置。配置内容包括：产品类型、产品名称、产品代码、产品尺寸、体积、重量，可支持产品图片上传功能。</p> <p>■ (2) 系统需包含 BOM 管理功能，可对产成品配置所需原料清单及数量，可支持多级清单配置。配置内容包括：父级物料、子级物料及数量。(现场演示，展示真实系统，非视频播放)</p> <p>(3) 系统需包含工厂管理功能，可对工厂的基本信息进行配置。配置内容包括：工厂名称、工厂代码、所在省/市、详细地址、经纬度坐标等内容。</p> <p>(4) 系统需包含车间管理功能，可对工厂里面的生产车间信息进行配置。配置内容包括：选择工厂、车间名称、车间代码、产能、周工作天数等。</p> <p>(5) 系统需包含工序管理功能，可针对产品的工序代码、工序名称、处理时间等内容进行设置。</p> <p>■ (6) 系统需包含工艺管理功能，可对生产工艺信息进行配置。配置内容包括：工厂、车间、工艺名称、工艺编号、工艺说明、工序、规则设定。选择规则为并行时，可针对该生产工艺的生产工序进行处理优先级排序，生产过程中可按照规则进行资源调度。(现场演示，展示真实系统，非视频播放)</p> <p>● (7) 系统需包含排产计划功能，可在系统中下达生产任务，录入生产产品、数量、生产工艺、计划开始时间，可实现生产任务单的下达。(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8) 系统需包含物流计划功能，通过该功能可自动同步智慧物流管理系统中的入库、出库、补货订单。点击数据同步按钮可根据案例对智慧物</p>			
--	--	---	--	--	--

	<p>流管理系统实现一键数据初始化。</p> <p>●（9）系统需包含设备任务查询功能，可针对系统下发到机器人的补料入库、拣选出库、补料搬运和成品入库搬运等类型的作业指令进行查询，可转对任务进行初始化操作（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10）系统需包含系设备日志查询功能，可针对每条设备任务的执行过程分解及查询。</p> <p>2. 生产模拟系统</p> <p>系统包含生产模拟系统，通过获取生产工艺、生产工序、库存信息以计划产量等信息，能够模拟真实产线的加工、工位领料等过程。</p> <p>（1）系统能够显示排产单号、产品名称、计划产量、当前产量信息。</p> <p>■（2）系统能够根据待加工的产品信息、生产工艺获取生产工序，根据每道工序的生产节拍进行倒计时，并用不同颜色展示工位的 4 种状态（空闲、装配、缺料、停工）。（现场演示，展示真实系统，非视频播放）</p> <p>●（3）系统显示每道工序对应线边库的物料库存量，以及产成品库存量，可根据生产过程对于原料的消耗进行动态更新，当库存量到达补货点时，可根据补料策略自动下达补料单。（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3. 物流管理</p> <p>（1）系统需包含投标人管理功能，可对投标人的基本信息进行配置。配置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拼音码、地址企业规模等信息进行配置。</p> <p>（2）系统需包含客户管理功能，可对客户信息进行配置。配置内容包括：客户名称、联系人、电话、地址等信息。</p> <p>■（3）系统需包含货品管理功能，支持对货品信息进行查询、新增、修改、删除和货品同步操作；支持针对每个商品配置上架规则、下架规则、码盘规则和货品数量对照配置等规则设置；针对货品属性需具备 28 种包装单位、22 种货品类别、120 种货品子分类的设置。（现场演示，展示真实系统，非视频播放）</p> <p>（4）系统需包含库房管理功能，对库房信息进</p>			
--	--	--	--	--

	<p>行新增、修改、查看和删除操作。</p> <p>(5) 系统需包含储位管理功能, 可对区/储位信息进行通道管理、新增、修改、查看、删除操作。</p> <p>● (6) 系统需包含存储策略配置功能, 可完成原材料在电子拣选区和货到人拣选区的存储策略配置, 可支持按照库区、储位、储位区间进行设定。配置内容包括: 库区、起始储位、结束储位、物料、单位、容器货品量、储位容器量。(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7) 系统需包含补料策略设置功能, 可完成生产工位线边库补料规则的设置, 当该物料库存低于补料点时, 系统自动生成补料单并驱动从原材料存储区向生产工位线边库的补料作业。补料策略配置内容包括: 库区、储位、物料、补料点、补料数量、单位。</p> <p>● (8) 系统需包含入库单功能, 可在系统中录入入库单, 输入多行物料名称、数量、单位, 提交并生成入库单。入库单生成后, 应支持下达入库指令, 系统按照存储策略配置中的设置, 为所需入库的原材料自动分配目标储位。(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9) 系统需包含入库单打印功能, 可进行单据提交、单据打印、越库操作和指令退回等功能。</p> <p>● (10) 系统需包含出库单功能, 支持对出库单进行查询、新增、修改、删除、发送审核和返回功能。(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 (11) 系统需包含出库单打印功能, 支持根据订单号、出库单号和客户信息进行模糊查询, 支持针对出库单进行打印、退回操作功能, 指令退回后可在出库单录入功能修改订单信息。(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12) 系统需包含手动补料单功能, 可在系统中支持手动录入并下达补料单, 用于支持班次开始前的初始补料作业。输入内容为多行待补货物料列表, 内容包括: 源区、源储位、目标区、目标储位、数量、单位。</p>			
--	---	--	--	--

		<p>(13) 系统需包含手动补料单打印功能，可支持根据订单号进行模糊查询，支持针对补料单进行打印、退回操作功能，指令退回后可在补料单录入功能修改订单信息。</p> <p>● (14) 系统需包含盘点单功能，可具备盘点单录入功能，支持查询、新增、修改、删除、发送审核和返回操作。(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15) 系统需包含盘点结果打印功能，可支持根据订单号进行模糊查询，支持针对盘点进行打印、退回操作功能，指令退回后可在盘点单录入功能修改订单信息。</p> <p>● (16) 系统需包含库存查询功能，可以根据区名称、条形码和货品名称对库存进行查询。(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 (17) 系统需包含可视化库存查询功能，可对库房的各个功能区进行图形页面的可视化库存查询，点击具体储位可展出该储位货品库存详细信息。(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 (18) 系统需包含作业查询功能，可支持查看作业单信息，查看的内容包括作业计划单号、订单号、类型、库房编码、状态、生成时间和完成时间。(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4. 手持系统</p> <p>■ 系统内嵌手持系统可接收智物流管理系统下达的入库、出库、补货等作业指令，学生可根据手持上的提示进行具体业务的执行。(现场演示，展示真实系统，非视频播放)</p> <p>(1) 系统需包含入库任务功能，可接收智慧物流管理系统下达的入库指令，学生可结合实际业务场景启动其中的作业任务，如果目标库区是货到人区，则 AGV 将接收到指令，将货架搬运至工作站做入库准备。</p> <p>■ (2) 系统需包含入库理货功能，可通过扫描货品条码、容器条码并输入数量进行货品与容器的绑定。(现场演示，展示真实系统，非视频播放)</p>			
--	--	---	--	--	--

		<p>(3) 系统需包含入库搬运功能，可通过扫描容器条码获取搬运目的地信息，通过手动搬运或者调度 AGV 进行自动化搬运。</p> <p>(4) 系统需包含入库上架功能，可通过扫描容器编码获取入库上架信息，根据系统提示扫描上架货位并完成上架作业。</p> <p>(5) 系统需包含补料任务功能，可获取手动补料指令和自动下达的补料指令，可通过该功能启动补料作业。如果源库区是货到人区，则拣选 AGV 将接收到指令，将货架搬运至工作站做入库准备。如果源库区是电子拣选区，则电子标签将被点亮。</p> <p>(6) 系统需包含补料理货功能，可通过扫描货品条码、容器条码并输入数量进行货品与容器的绑定。</p> <p>(7) 系统需包含拣选功能，可通过扫描周转箱条码、扫描储位条码，输入数量完成拣货作业。</p> <p>(8) 系统需包含补料搬运功能，可通过扫描容器条码、扫描 AGV 储位条码，点击确认按钮，完成补料搬运。系统下发搬运指令到 AGV, AGV 按照指令线路进行搬运作业。</p> <p>(9) 系统需包含工位补料功能，通过该功能可实现对生产工位线边库补料上架操作。</p> <p>★(10) 系统能够与潜伏式搬运机器人、线性搬运机器人、电子标签等设备无缝对接。(提供承诺函)</p> <p>三、其他说明</p> <p>1. 软件需要配套机器人设备使用；</p> <p>2. 该系统为成熟产品，具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p>3. 授权账号：5 个</p> <p>●4. 提供不少于 6 个智慧生产物流管控系统实操使用的教学案例库，供学生日常实训练习使用。（教学案例库需包含案例背景、案例数据、案例答案、案例教学评分标准）(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四、含配套的显示终端</p>			
10	▲智慧物流规划仿真系统	<p>一、教学要求</p> <p>智慧物流规划仿真系统是基于虚拟仿真技术的三维仿真实验软件，可用于多仓储场景的仿真实验教学。</p> <p>1. 系统满足三维仓储场景规划、如搬运机器人、</p>	1 套	工业	

	<p>AGV 拣选货架、电子拣选货架、充电桩设备的布局与规划。实现对设备的认知的教学作用以及仓储场景规划的教学作用；</p> <p>2. 系统满足智能仓储业务逻辑，如 AGV 拣选出库业务、AGV 补货入库业务。实现对智能仓业务逻辑的认知与设计的教学作用；</p> <p>3. 系统满足对库存管理决策点的教学需求，如储位规划、货位规划、库存上限规划。系统需满足对订单需求的录入与修改的教学需求；</p> <p>4. 系统满足对 AGV 调度规则设置的教学需求，如 AGV 寻路、避障、排队、优先级、充电、等待。实现对 AGV 调度内容的理解与其影响作业效率原理的教学作业。</p> <p>5. 系统满足对仿真运行结果报告与数据表格输出的教学需求，形成统一的仿真数据报告与仿真基础信息。便于教师与学生总结讨论并输出教学成果的作用。</p> <p>二、技术参数</p> <p>1. 技术架构</p> <p>系统基于 3D 开发引擎进行开发，启用可视化的逻辑编程技术，整体采用 C/S 架构进行研发，运用离散仿真技术和寻路算法及调度算法对系统进行底层支持。</p> <p>三、系统功能</p> <p>■1. 仿真环境创建</p> <p>对仿真运行时间单位的选择与设置，初始仿真运行时间的设置与调配、布局场景的长度单位选择与场景大小设置。创建所需使用的仿真环境。(现场演示，展示真实系统，非视频播放)</p> <p>2. 建模功能模块</p> <p>(1) 场景编辑器模块</p> <p>●(a) 需满足使用三维/二维的视角进行设备及场景布局规划操作，需支持对路径及网络的创建与编辑功能，需具备坐标系位置显示，便于进行三维空间精细化布局。满足设备与网络路径之间的关系绑定功能。(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 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电子投标文件)</p> <p>(b) 具备设备与网络的资源库，便于快速创建，支持对应设备的属性参数配置与修改。</p> <p>(2) 业务蓝图编辑器模块</p> <p>系统满足使用二维视角，进行作业流程的设计、信息传递流程的设计与作业设备匹配设计，支持运用业务逻辑节点拖拽连接的方式进行流程规</p>			
--	--	--	--	--

		<p>划设计，便于对不同业务逻辑的设置与调整。</p> <p>(3) 信息数据建模模块</p> <p>系统具备订单信息数据填写与删除功能、存储信息数据填写与删除功能。填写后的表格定义为信息资源。</p> <p>3. 基础交互操作支持</p> <p>■ (1) 具体包括：点击创建、选中/批量选中、打组、移动/批量移动、旋转/批量旋转、连接、吸附、复制、粘贴、删除。(现场演示，展示真实系统，非视频播放)</p> <p>(2) 视角切换：透视、顶视。</p> <p>4. 模型资源库</p> <p>(1) 系统模型资源库包含：搬运机器人、AGV 拣选货架、电子拣选货架、充电桩模型资源。</p> <p>(2) 资源实体属性参数调整包含：移动实体、存储实体、处理实体</p> <p>5. 网络资源库资源</p> <p>(1) 点：基础点。</p> <p>(2) 线：基础直线。</p> <p>(3) 面：基础面、智能拣选区。</p> <p>6. 蓝图组件库资源</p> <p>(1) 事件类蓝图需包含：开始蓝图（全局仿真事件的开始触发）；</p> <p>● (2) 流程类蓝图需包含：分支蓝图（业务流程分支）；（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3) 方法类蓝图需包含：调度器蓝图（根据获取的信息进行对应设备的调度与指令发配）、生产调度蓝图（根据获取的生产信息进行对应设备的工艺流程安排与生产指令发配）、移库调度蓝图（根据获取的任务信息，进行对应设备的调度指令发配）、处理器蓝图（根据设定的处理规则控制设备进行处理作业）、合成蓝图（根据合成规则与获取的生产调度信息，控制设备完成生产任务）、库存监控蓝图（检测库存信息，并生成对应指令任务）；</p> <p>■ (4) 工作类蓝图需包含：移动蓝图（控制设备移动）、装载蓝图（移动+装载）、卸载蓝图（移动+卸载）；（现场演示，展示真实系统，非视频播放）</p> <p>(5) 创建类蓝图需包含：发生器蓝图（根据指定信息内容，发生任务）；</p> <p>(6) 蓝图素材库需包含：对应场景布局内容的</p>		
--	--	--	--	--

		<p>实体模型资源及对应信息资源。</p> <p>■7. 仿真运行 系统支持仿真场景运行，仿真时间倍率调整功能、仿真起始/暂停、仿真运行呈现功能，便于对仿真运行过程的查看。具备仿真报告输出功能，针对仿真运行的基础数据以及运行数据，输出对应结果报告。(现场演示，展示真实系统，非视频播放)</p> <p>8. 辅助功能 具体包括：教学手册、教学视频。</p> <p>●提供不少于6个教学案例库，包含智慧物流规划仿真系统使用的练习数据和指导手册（教学案例库需包含案例背景、案例数据、案例答案、案例教学评分标准）(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9. 授权数量 (1) 提供不少于5个账号。 (2) 3年内免费提供线下或线上指导，确保相应的理论和实训课程顺利开展教学。</p>			
11	周转箱	<p>1. 材质：塑料</p> <p>2. 尺寸：约 350*270*125 mm</p> <p>3. 用于货到人存储及转运</p>	80 个	工业	
12	物料箱	<p>1. 材质：塑料</p> <p>2. 尺寸：约 410*310*150 mm</p> <p>3. 用于流利货架</p>	24 个	工业	
13	模拟物料	流程需要组装模拟物品，PVC 材质，不少于 2000 个	1 批	工业	
14	地面刻字划线	场地布置及地面划线，包含地面分割带、区域贴字、文化布置、挂图设计制作、人工。	1 批	工业	
15	布电布线	<p>1. 无线 AP*1 (1) 网络标准：IEEE 802.11a/b/g/n/ac/ax； (2) 网络协议：TCP/IP, DHCP, ICMP, NAT, PPPoE, SNTP, HTTP, DNS, H.323, SIP, DDNS (3) 2.4GHz 传输速率：≥570Mbps； (4) 5GHz 传输速率：≥4800Mbps； (5) 网络接口：10/100/1000/2500M LAN/WAN 口≥1；10/100/1000M LAN/WAN 口≥310/100/1000M LAN 口≥1； (6) USB 接口：USB≥1； (7) 天线：≥6 根； (8) 电源：100-240V AC, 50/60Hz； (9) 工作温度：0℃~40℃； (10) 工作湿度：10%~90%RH 不凝结。</p>	1 批	工业	

		<p>2. 24口交换机*1</p> <p>(1) 交换容量（全双工）：≥336Gbps；</p> <p>(2) 包转发率（整机）：≥96Mpps/108Mpps；</p> <p>(3) 管理端口：≥1个 Console口；</p> <p>(4) 业务端口：≥24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个 1000Base-X SFP 以太网端口；</p> <p>(5) 工作环境温度：-5℃~45℃；</p> <p>(6) 工作环境相对湿度（非凝露）：5%~95%。</p> <p>3. 机柜*1</p> <p>(1) 类型：网络服务器机柜；</p> <p>(2) 容量：32U；</p> <p>(3) 标准：19"国际标准；</p> <p>(4) 门及门锁：前后高宽度网门；</p> <p>(5) 材料及工：优质冷轧钢板；</p> <p>(6) 高度：约 1600mm；</p> <p>(7) 宽度：约 600mm；</p> <p>(8) 深度：约 800mm；</p> <p>(9) 附加功能：最大净载 800KG。</p> <p>4. 网口若干、电口若干及相关材料、人工。</p>			
16	桌椅	<p>≥3张桌子，参数为（长≥4.8m；≥1.4m；≥0.75m），可由小桌子拼成。</p> <p>≥30把椅子，参数为（长：52cm；宽：57cm；高：86cm）。</p>	1批		

四、安装调试、质保及售后服务要求（如有）

1. 安装调试

维保期内中标人须免费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产品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并负责有关费用。中标人不能修理和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如因采购人使用不当造成故障，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后按采购人要求，由中标人技术服务人员免费提供技术指导和现场使用培训，包括操作方法、日常保养、注意事项、一般故障检查和排除等。对采购人进行不少于2次（至少2天）的现场培训工作，以保证采购人熟练使用。**无标识项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作为基础指标，必须满足上述要求。**

★2. 质保期限

中标人必须对所有货物在项目验收合格后提供至少1年的免费质保期（货物另有规定的按原规定执行），时间从验收合格办理移交手续之日起计算。

3. 服务效率

在服务期内，采购人有故障申报，中标人须在 2 小时内做出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若不能排除故障，中标人须在 48 小时内赶赴现场解决；若不能在 48 小时内解决，中标人须提供同等性能的设备替换，直到问题解决。中标人因天气等不可抗力影响的，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备。免费维保期内所有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 投标人需提供至少 4 人的实施服务团队，为本项目提供软件部署、设备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后期技术支持与维护等服务。无标识项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作为基础指标，必须满足上述要求。

★5. 投标人需承诺中标后所提供的软件和硬件设备实现无缝对接。（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五、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履约期间采购人不再追加任何费用，投标人报价时综合考虑报价风险。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表如下：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	提供有效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的扫描件，应完整地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的全部内容。
2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投标人不得存在 投标人须知正文 第 19.2 条中的不 良信用记录情形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9.2 条要求 注：如因信用信息查询渠道故障无法查询信息的，以投标人提供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作为评审依据。
3	无重大违法记录 声明函、无不良信 用记录声明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 合招标文件规定 并加盖投标人印 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三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印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印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二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四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12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五
5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服务期限、服务地点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六（6.1 商务响应表）
6	技术响应指标	采购需求中“★”项技术参数及要求必须满足，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六（6.2 技术响应表、6.3 货物说明一览表）
		采购需求中“无标识”项响应情况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
7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100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3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70分)	满足关键指标情况(20分)	<p>满足采购文件中货物指标要求的全部指标得满分20分：</p> <p>1. ■代表重要指标，每满足一项得1分，共10项，共计10分；</p> <p>标“■”符号需提供参数点演示，需要现场演示（打开视频演示或显示的非真实系统，则不得分，演示需自带设备）演示时间控制在10-15分钟。</p> <p>2. ●代表一般指标项，每满足一项得0.5分，共20项，共计10分。</p> <p>标“●”符号需提供产品操作手册、功能截图、彩页等其中任一项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p> <p>注：以投标响应表和“货物指标要求”中证明材料要求作为评审依据。</p>	0-20分
	供货安装方案(7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项目实际需求提供的供货、安装实施方案进行评审：</p> <p>1. 供货、安装实施方案需包含供货运输过程中的产品保护措施方案、产品装卸过程中保护措施方案、安装过程专业人员操作规范制度完整详细，实用性、针对性强的，得7分；</p> <p>2. 供货、安装实施方案需包含供货运输过程中的产品保护措施方案、产品装卸过程中保护措施方案、安装过程专业人员操作规范制度完整，具有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3分；</p> <p>3. 供货、安装实施方案需包含供货运输过程中的产品保护措施方案、产品装卸过程中保护措施方案、安装过程专业人员操作规范制度简洁，实用性、针</p>	0-7分

		对性有待改善的，得 1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及培训方案（7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包括售后服务承诺、保障措施、质保内售后服务、质保期外的售后服务、人员培训内容等）进行评审。</p> <p>1. 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完善、保障措施齐全、质保内容完整、持续免费的备品备件供应充足且明确、耗材和配件价格较低、质保期外的售后服务、人员培训内容完整详细，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7 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完善，有少量欠缺，但不影响整体售后服务、保障措施齐全、质保内容完整、基本满足采购人日常使用且方案中较为明确、耗材和配件价格较高、质保期外的售后服务内容完整详细，具有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有待完善、保障措施不全、质保内容欠缺、人员培训内容不充足或未在方案中明确、质保期外的售后服务内容不完整或不详细，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0-7 分
	质量措施保证方案（7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量、质量目标、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分：</p> <p>1. 投标人的质量措施保证方案应包括产品质量、质量目标、质量保证措施；目标明确、职责分配及措施完整详细，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7 分；</p> <p>2. 投标人的质量措施保证方案应包括产品质量、质量目标、质量保证措施；目标明确、职责分配及措施内容基本详细，具有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p> <p>3. 投标人的质量措施保证方案应包括产品质量、质量目标、质量保证措施；目标明确、职责分配及措</p>	0-7 分

		<p>施内容不完整或不详细,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1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p>项目实施方案 (7分)</p>	<p>针对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计划、质量保障、工期进度安排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可按如下标准进行评分:</p> <p>1. 实施计划完整、质量保障思路清晰、工期安排完全满足采购人的进度,且与使用单位配合密切,步骤有序,能够确保项目顺利完成,达到预期的使用效果的,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强的得7分;</p> <p>2. 实施计划基本完整、质量保障思路明确、工期安排基本符合采购人的进度,与使用单位配合基本密切,步骤基本有序,基本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完成的得3分;</p> <p>3. 实施计划内容不完整、质量保障思路混乱,工期安排不能保证采购人的进度,与使用单位配合少,步骤无序,项目顺利进行效果不理想,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1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0-7分
	<p>团队人员 (6分)</p>	<p>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人员(提供至少4人):</p> <p>1. 具有高级物流师或物流服务师一级或供应链管理师一级或物流/供应链相关高级证书,得1分;</p> <p>2. 具有物流师或物流服务师二级或供应链管理师二级或物流/供应链相关中级证书,每提供1人得0.5分;</p> <p>3. 1-2项最高得4分。</p> <p>4. 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人员具有相关从业经历3年以上,得2分。</p> <p>上述人员以最高证书计分,加满为止。</p>	0-6分

		<p>注：1. 以上证书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官网链接及官网截图；</p> <p>2.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人员名单（姓名、人员分工、个人简历表）格式自拟；</p> <p>3. 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内（任意1个月即可）的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p> <p>上述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p>	
	业绩（10分）	<p>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本次采购相关“智慧物流系统或工业机器人”的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5分，满分10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若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供货内容等关键评审因素的，须另附业主（合同甲方）盖章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p>	0-10分
	企业综合实力（6分）	<p>1. 投标人提供近五年内能够协助院校开展与本项目相关企业导师授课实训，有相关类似经验的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2分，本项满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需写明时间、授课内容，证明材料需加盖院校公章。</p>	0-6分
价格分（3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p>		

2.3.3 分值汇总

(1)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

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 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肥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某项目（分包项目须填写完整的分包号及分包名称）

项目编号：某编号

甲方（招标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某采购单位（以下简称：甲方）通过某代理机构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签订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

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_____（单位盖章）

乙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_____

账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招标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招标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招标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招标人；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招标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

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

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地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20.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某项目

投
标
文
件

【第__包】（不分包项目删除）

投标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某项目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第__包
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其他	

投标人： _____（盖章）

日期： _____

注：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投标函

致：某采购单位

某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2.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3. 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5.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8. 我方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免费质保要求。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1.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且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2.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2)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3)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日期: 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							
	...							
	...							
合计(元)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

注：

1. 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 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6.3 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及性能说明：					

投标人：_____（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七、承诺函

承诺函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对采购需求货物参数中无标识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如履约验收期间所投产品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招标人有权追究违约责任，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所提供的软件和硬件设备实现无缝对接。

投标人：_____（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十、投标业绩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且不属于与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之间的业绩，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供货范围	备注
1			
2			
3			
4			
5			
.....			

注：

1. 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
2.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业绩情况，如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约定的，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十、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投标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_

注：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信息；

十一、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信息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_____（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信息；
2.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3. 本页《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仅作为结果公告使用，请投标人规范填写。

5. 填写示例：某设备，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所属行业”，如工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查询]。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请完整填写声明函内容, 否则不予认可;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 不需此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_____(盖章)

日期: _____

十四、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某采购单位

某代理机构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十五、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产品彩页、证书、检测报告、产品图片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某采购单位、某代理机构:

我单位拟参与某项目(某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